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峰政办字〔2021〕7号

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城区中小学布局 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 的通知

榴园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部门：

《关于进一步优化城区中小学布局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进一步优化城区中小学布局 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城区中小学布局，统筹配置教育资源，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促进城区“北上西进”发展，结合我区教育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围绕城区初中教育“一体两翼”（以中部枣庄二十八中为龙头，以东部荀子学校和西部城郊中学为两翼）总体规划，完善教育服务功能，将位于城区内的榴园镇城郊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纳入区直管理，统筹解决区直学校校舍、师资不足短板，化解大校额、学位不足等问题，扩大城区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构建教育良性发展新格局，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科学布局，深度融合。坚持“优化布局、增加学位、均衡资源”的原则，深化内涵发展与区域融合，合理规划城区学校布局，扩大办学规模，改善办学条件。坚持因地制宜、因校制宜，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激发内部活力，加快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二）协同发展，培育品牌。通过体制调整，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体系，统筹城区内中小学校布局、建设和管理，加强合作协同，形成竞争规范有序发展新格局。坚持一校一品、特色化办学，逐步缩小校际办学差距，建立现代学校制度，建设现代化学校。

三、重点任务

（一）改革学校管理体制。将榴园镇城郊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纳入区直管理。将榴园镇城郊中学更名为峯城区青檀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更名为峯城经济开发区实验小学，两校招生范围原则上保持不变。

（二）实现人、财、物、职能平稳交接。原榴园镇城郊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所有教职工按编制实名制随学校一并转隶，享受区直学校人员待遇。对已经获得基层岗位职称的教师，继续落实相关聘任政策。对确有特殊原因不愿意随学校转隶的教职工，个人提交书面申请，经学校、学区批准后，由区教体局统一调配到榴园学区其他学校或其他学区缺编学校任教，职级、职务、职称、待遇原则上保持不变。

原榴园镇城郊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的财政体制暂保持不变，由区财政统筹，核准基数、时点和范围，榴园镇继续履行属地教育职能和保持财政投入只增不减。

被调整的学校，要对资产、财务、人事、档案、债权债务等按有关管理规定，认真核查，登记造册，并按规定程序移交或者划转，不得发生资产流失、事项漏管、档案资料遗失、人员安置

疏漏等现象。各项工作交结完成后，要及时做好学校变更、公章启用、学校挂牌等工作。

（三）打造城区西部教育高地。建立健全以青檀中学、峯州中学、东方国际学校和开发区实验小学为核心的十二年一贯制教育体系，提供涵盖学生基础教育生涯全周期的优质教育服务，打造西部城区教育高地，提升城区品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引才竞争力，开发区引进的人才和外来务工人员的子女可就近入学，享受优质教育，增强开发区的活力和吸引力。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转隶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区长任组长，教体局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相关部门、镇（街）分管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统筹协调推进转隶工作，处理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保障转隶平稳有序。编制部门要做好学校改制后教职工编制的调整和事业单位变更等工作。财政部门要继续落实好相关政策，及时调整财政预算，统筹财政保障等工作。人社部门要做好改制后教职工职称、工资、保险等平稳过渡工作。教体部门要成立人事、资产财务、教学管理、纪检监察等四个工作专班，指导、监督各学校做好资料、财产统计造册、核查和移交工作。榴园学区、城郊中学、榴园镇中心小学要制定工作方案，推动教育资源共享，改善办学条件，确保改革任务顺利完成。

（二）做好宣传动员。榴园学区及各相关学校要把思想统一到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重大部署上来，引导广大干部教师支持改革、拥护改革、服从改革。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大对

改革的宣传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支持改革的良好氛围，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严肃工作纪律。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执行政治纪律、组织纪律、人事纪律、财经纪律，服从改革发展大局，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实事求是做好人、财、物各项交接工作。要严明工作纪律，积极稳妥做好各项工作过渡和交接，维护好教育改革发展秩序。要加强风险评估和预研预判，及时化解风险矛盾，确保改革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附件：学校转隶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学校转隶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 倩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张 勇 区教体局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史宝君 区委编办副主任、区机构编制和实名制管
理事务中心主任

张 强 区财政局副局长

郁安民 区人社局党组成员、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
务中心副主任

张增碧 区教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肖 莹 榴园镇副镇长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相关工作的
协调、推进和落实，张增碧兼任办公室主任。